

# 广州美术学院附属中等美术学校 2026 年学生 宿舍翻新改造项目工程设计及预算编制服务 方案择优选取需求书

一、项目名称：广州美术学院附属中等美术学校 2026 年学生宿舍翻新改造项目工程设计及预算编制服务

二、项目业主情况：

- 1、项目业主：广州美术学院附属中等美术学校
- 2、地址：广东省广州市昌岗东路 257 号(广州美术学院内)
- 3、联系电话：(020) 84017852 (学校办公室)

三、中介服务名称：工程设计、工程造价咨询

四、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：

1、供应商应当具备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 22 条规定的条件。

2、供应商应具有工程设计乙级建筑工程资质。

五、服务内容和 service 要求：

本项目位于昌岗校区，工程项目改造预算金额：190 万元。建筑面积约 4150 平方米（九层），每层 12 间宿舍，房间户型有 3 种类型：四人间（宿舍 01 至 06）、五人间（宿舍 07 至 10）、六人间（宿舍 11 至 12），现需将四人间改为五人间、五人间改为六人间、六人间改为七人间。

主要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：宿舍内部墙面、楼地面、天



花等室内空间设计、走廊楼梯公共区域设计、施工图设计（包含电气专业、给排水专业）、项目的预算编制等内容。

特别说明：业主提供的基础 CAD 平面图仅作为设计参考依据，中标供应商须以项目现场实际测量数据为最终实施标准，并对其测量结果的准确性负责。

### 1、工作内容及交付文件

(1) 阶段一：初步设计，现场测绘及沟通，合同签订后 5 个工作日内提供 PDF 文件与图纸，含 CAD 电子文件；

(2) 阶段二：深化设计，完成方案设计、施工图设计，5 个工作日方案成果装订成册、施工图纸一式四份，含 CAD 电子文件；

(3) 阶段三：预算编制，2 个工作日内完成项目的工程量清单计算及施工图预算编制，工程量清单、预算书装订成册，含预算编制 Excel 及广联达格式文件、模型等。

### 2、其他工作

(1) 配合建设单位做好材料样板的确认工作；

(2) 参加由建设单位主持的要求设计单位参加的相关项目讨论会议；

(3) 设计单位需配合建设单位做好工程的竣工验收工作；

(4) 配合完成竣工图纸的确认并在竣工图上盖章。

## 六、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

1、地点：昌岗校区新九层学生宿舍



2、本项目不提供现场办公场地。

## 七、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

1、公开选取方式：方案择优选取。

2、报价方式：报总价（服务金额）。

3、服务金额报价区间：¥33,000.00 元（最高金额）至 ¥10,000.00 元（最低金额）。

八、服务时间：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。本项目服务期需服务至工程项目完工验收。

九、验收：服务完成后验收。

十、结算方式：合同签订后，中标人提交正式成果文件后，收到发票后通过公对公银行转账方式支付合同总价的 50%（首笔款项支付时间顺延至学校新学期正式开学后 7 个工作日内完成支付）；项目竣工验收后，收到发票后在 7 个工作日内通过公对公银行转账方式支付合同总价的 50%。

## 十一、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：

1、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，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。

2、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，双方应协商解决。协商不成的，通过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的方式解决。

## 十二、备注

1、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“合同范本”，



业主单位、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“合同范本”；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“合同范本”，业主单位、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。

2、合同的实质性内容，应当与采购公告、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。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、数量、质量、价款或者报酬、履行期限、履行地点和方式、违约责任和争议解决方法等。

3、合同的变更、终止等，适用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。

广州美术学院附属中等美术学校

2026年1月29日

